

TAT HONG EQUIPMENT SERVICE CO., LTD.

達豐設備服務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153



2021/2022

中期報告

* 僅供識別

目錄

公司資料	2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4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5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7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8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5
其他資料	41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邱國樂先生(行政總裁)

林翰威先生(運營總監)

非執行董事

黃山忠先生(主席)

孫兆林先生

劉鑫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尹金濤先生

黃兆仁博士

潘宜珊女士

審核委員會

潘宜珊女士(主席)

尹金濤先生

黃兆仁博士

薪酬委員會

尹金濤先生(主席)

潘宜珊女士

黃兆仁博士

提名委員會

黃山忠先生(主席)

尹金濤先生

黃兆仁博士

公司秘書

陳芷瑜女士

授權代表

邱國樂先生

陳芷瑜女士

合規顧問

富強金融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3號

中遠大廈41樓4102-6室

法律顧問

崔曾律師事務所，香港律師

香港灣仔

菲林明道8號

大同大廈22樓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太新金融中心40樓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上海

閔行區

申昆路2377號

虹橋國際展匯8幢601室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公司資料

主要往來銀行

大華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
銀城路116/128號

華僑永亨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市
浦東新區
源深路1155號
華僑銀行大廈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Singapore) Limited

8 Marina Boulevard, #27-01
Marina Bay Financial Centre
Singapore 018981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新界葵涌
興芳路223號
新都會廣場第一座13樓

招商銀行

中國上海市
天山路762號

公司網站

www.tathongchina.com

股份代號

2153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7	415,599	410,539
銷售成本		(296,148)	(262,985)
毛利		119,451	147,554
銷售及分銷開支		(8,500)	(8,720)
一般及行政開支		(46,653)	(39,656)
研發開支		(12,847)	(12,288)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撥回／(撥備)	5.1	20	(422)
其他收入		10,696	3,884
其他收益淨額		987	2,061
經營溢利		63,154	92,413
融資成本		(12,393)	(9,671)
融資收入		433	151
除所得稅前溢利		51,194	82,893
所得稅開支	8	(12,706)	(21,017)
期間溢利		38,488	61,876
以下各項應佔期間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38,488	61,876
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238	80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238	80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除稅後)		38,726	61,956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以每股人民幣元列值)	10	0.03	0.07

第9至34頁的附註為該等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財務報表由董事會於2021年11月26日批准及代其簽署。

邱國榮
董事

林翰威
董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9月30日

	附註	於2021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1,508,577	1,136,550
使用權資產	12	73,503	94,401
無形資產	13	27,817	30,034
合約資產	6	36,567	32,916
其他非流動資產		23,561	46,818
非流動資產總值		1,670,025	1,340,719
流動資產			
存貨		32,727	21,022
合約資產	6	248,812	234,269
貿易應收款項	14	587,921	454,428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06,273	66,91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16,256	14,05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200,8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9,632	149,515
流動資產總值		1,201,621	1,141,021
資產總值		2,871,646	2,481,740

第9至34頁的附註為該等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21年9月30日

	附註	於2021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7	447,358	356,696
租賃負債	12	22,311	34,177
遞延所得稅負債		86,010	84,037
撥備		23,312	23,770
非流動負債總額		578,991	498,680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8	482,525	169,623
合約負債	6	2,394	8,32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3,271	66,292
借款	17	124,279	125,932
租賃負債	12	20,936	33,013
撥備		28,676	28,946
流動負債總額		732,081	432,131
負債總額		1,311,072	930,81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5	593,026	593,026
儲備	16	539,928	539,690
保留盈利		427,620	418,213
權益總額		1,560,574	1,550,929
權益及負債總額		2,871,646	2,481,740

第9至34頁的附註為該等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4月1日	441,458	—	243,605	32,690	12	331,862	1,049,627
期間溢利	—	—	—	—	—	61,876	61,876
其他全面收益：							
— 貨幣換算差額	—	—	—	—	80	—	80
全面收益總額	—	—	—	—	80	61,876	61,956
股息(附註9)	—	—	—	—	—	(7,646)	(7,646)
於2020年9月30日	441,458	—	243,605	32,690	92	386,092	1,103,937
於2021年4月1日	593,026	256,377	243,605	39,928	(220)	418,213	1,550,929
期間溢利	—	—	—	—	—	38,488	38,488
其他全面收益：							
— 貨幣換算差額	—	—	—	—	238	—	238
全面收益總額	—	—	—	—	238	38,488	38,726
股息(附註9)	—	—	—	—	—	(29,081)	(29,081)
於2021年9月30日	593,026	256,377	243,605	39,928	18	427,620	1,560,574

第9至34頁的附註為該等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經營所得現金		113,347	146,659
已收利息		433	151
已付利息		(9,273)	(9,886)
已付所得稅		(11,361)	(13,062)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		93,146	123,862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的款項		(320,219)	(150,77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所得款項		15,802	14,469
贖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200,050	—
已收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利息		2,003	—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		(102,364)	(136,310)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借款所得款項		466,169	112,581
償還借款		(377,861)	(43,305)
一名關聯方貸款	20	—	19,021
租賃負債付款		(18,634)	(17,047)
上市開支付款		—	(6,521)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		69,674	64,7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60,456	52,281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9,515	44,43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339)	(420)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9,632	96,291

第9至34頁的附註為該等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本集團的一般資料

達豐設備服務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4年8月26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1961年3號法例第22章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向國有特級及一級及二級承建商提供從諮詢、技術解決方案設計、調試、施工至售後服務等一站式塔式起重機解決方案服務。本集團的最終母公司為Chwee Cheng & Sons Pte. Ltd. (一家於1994年1月22日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份自2021年1月13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除非另有說明，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由董事會於2021年11月26日批准刊發。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的規定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若干金融資產及負債按公允價值計量除外。

3 重大會計政策

除下文所述者外，所應用的會計政策與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詳情見該等年度財務報表。

中期所得稅乃使用預期盈利總額所適用的稅率累計。

(a)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採納新訂或經修訂準則。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b) 若干新訂會計準則及詮釋已頒佈但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尚未強制生效及並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 — 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2022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修訂本)	概念框架的提述	2022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有償合約 — 履行合約的成本	2022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 2020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2022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 第2號(修訂本)	披露會計政策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源自單一交易的資產及負債的相關遞延稅項	2023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出售或注入 資產	待定
經修訂會計指引第5號 就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 (會計指引第5號)		2022年1月1日
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 財務報表的呈列	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	當實體應用「將負債 分類為流動或非 流動 — 香港會計 準則第1號(修訂 本)」時應用

本集團正在評估應用該等新訂準則及修訂本的影響。於此階段，本集團並不擬提早採納任何該等新訂準則，亦不預期該等新訂準則及修訂本會對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估計

編製中期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匯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主要估計不明朗因素來源上所作的重大判斷與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5 財務風險管理

5.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活動面臨各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於2021年3月31日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自年末起風險管理部門或任何風險管理政策概無變動。

信貸風險

本集團面臨有關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合約資產及貿易以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賬面值指本集團就金融資產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

貿易應收賬款的信貸風險由個別業務部門的管理層管理並由本集團管理層按組別基準進行監控。大部分客戶均為規模大且知名的客戶。管理層透過考慮規模較小的客戶的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有關因素來評估彼等的信貸質素。信貸限額的使用情況定期受到監察。

(i)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信貸風險

為管理銀行結餘產生的此類風險，本集團主要與信譽良好的銀行（均為高信用評級的金融機構）進行交易。該等金融機構近期並無任何違約記錄。預期信貸虧損接近於零。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5.1 財務風險因素(續)

信貸風險(續)

(ii) 合約資產及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式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即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分類。

本集團考慮於初步確認資產後違約的可能性，以及於各報告期整段期間信貸風險有否持續大幅增加。為評估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本集團將資產於報告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與於初步確認日期的違約風險進行比較。本集團考慮可供查閱的合理及有證據支持的前瞻性資料，尤其包括以下指標：

- 預期將導致客戶履行其責任的能力出現重大變動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
- 客戶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變動
- 客戶預期表現及行為出現重大變動，包括付款狀況變動。

預期虧損率乃根據資產負債表日期前至少60個月期間內的銷售付款情況及於該期間內經歷的有關歷史信貸虧損而定。歷史虧損率會予以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結算應收款項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之當前及前瞻性資料。本集團已確定國內生產總值(國內生產總值)為最為相關的因素，因此，會根據該等因素的預期變動相應調整歷史虧損率。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5.1 財務風險因素(續)

信貸風險(續)

(ii) 合約資產及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續)

	信貸期內 人民幣千元	逾期 180天以內 人民幣千元	逾期181天 至365天 人民幣千元	逾期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逾期 2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21年9月30日						
貿易應收款項						
總賬面值	108,260	245,744	112,032	92,087	35,529	593,652
預期虧損率	(0.29%)	(0.60%)	(1.05%)	(1.52%)	(3.82%)	(0.97%)
虧損撥備	(314)	(1,484)	(1,177)	(1,397)	(1,359)	(5,731)
合約資產 – 流動及非流動						
總賬面值	286,209	—	—	—	—	286,209
預期虧損率	(0.29%)	—	—	—	—	(0.29%)
虧損撥備	(830)	—	—	—	—	(830)
	信貸期內 人民幣千元	逾期 180天以內 人民幣千元	逾期181天 至365天 人民幣千元	逾期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逾期 2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21年3月31日						
貿易應收款項						
總賬面值	96,531	203,899	75,201	58,850	25,642	460,123
預期虧損率	(0.33%)	(0.71%)	(1.20%)	(1.63%)	(8.05%)	(1.24%)
虧損撥備	(318)	(1,448)	(905)	(959)	(2,065)	(5,695)
合約資產 – 流動及非流動						
總賬面值	268,076	—	—	—	—	268,076
預期虧損率	(0.33%)	—	—	—	—	(0.33%)
虧損撥備	(891)	—	—	—	—	(891)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5.1 財務風險因素(續)

信貸風險(續)

(ii) 合約資產及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續)

合約資產及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情況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合約資產		
於期初	891	1,585
先前減值虧損(撥回)/撥備	(61)	343
於期末	830	1,928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於期初	5,695	6,717
先前減值虧損撥備	41	79
匯兌差額	(5)	—
於期末	5,731	6,796

(iii) 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

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本公司董事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按持續基準考慮初步確認資產後違約的可能性及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為評估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本集團將資產於報告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與於初步確認日期的違約風險進行比較。尤其包括以下指標：

- 預期將導致第三方履行其責任的能力出現重大變動的業務、財務、經濟狀況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
- 第三方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變動；
- 第三方預期表現及行為出現重大變動，包括第三方的付款狀況變動。

於2021年9月30日及2021年3月31日，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大幅增加，本集團透過採用12個月預期虧損方法評估認為該等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5.1 財務風險因素(續)

信貸風險(續)

(iv)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信貸風險

本集團所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被視為信貸風險低，因為其違約風險低且發行人擁有較強能力，可在短期內滿足其合約現金流責任。

(v)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信貸風險

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上市銀行發行的結構存款。其被視為信貸風險低，因為結構存款本金有保證。存款的違約風險低且發行人擁有較強能力，可在短期內滿足其合約現金流責任。

流動資金風險

下表顯示本集團的金融負債根據報告期末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分為有關到期組別的分析。下表所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1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9月30日					
借款	124,279	75,242	372,116	—	571,637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482,525	—	—	—	482,52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不包括應付工資及福利以及其他應繳稅項)	45,065	—	—	—	45,065
應付利息	20,687	16,711	28,190	—	65,588
租賃負債	24,446	13,203	14,019	1,451	53,119
	697,002	105,156	414,325	1,451	1,217,934
	1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3月31日					
借款	125,932	78,932	277,764	—	482,628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69,623	—	—	—	169,62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不包括應付工資及福利以及其他應繳稅項)	37,776	—	—	—	37,776
應付利息	9,762	7,337	5,166	—	22,265
租賃負債	37,624	18,505	15,063	1,774	72,966
	380,717	104,774	297,993	1,774	785,258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5.2 公允價值估計

按公允價值入賬或倘公允價值獲披露的金融工具可按照計量公允價值所用估值技術的輸入數據的層級分類。輸入數據在公允價值層級中被劃分為以下三個層級：

- (i) 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上的報價(未經調整)(第一級)。
- (ii) 除第一級所包括的報價外，就資產或負債可直接(即按價格)或間接(即從價格所得)觀察所得輸入數據(第二級)。
- (iii) 資產或負債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輸入數據(即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三級)。

下表呈列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9月30日				
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	16,256	16,256
於2021年3月31日				
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	14,058	14,05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	200,816	200,816
	—	—	214,874	214,874

年/期內，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之間並無發生轉移。

第三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未於活躍市場交易的結構存款。結構存款的公允價值採用估值技術釐定，最大化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而盡可能少地依賴特定實體估計。結構存款為保本及回報與匯率相關。

第三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包括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銀行及商業承兌票據。有關公允價值按貼現現金流量法以主要國有銀行所報貼現率估計。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5.2 公允價值估計(續)

下表概述有關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所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定量資料：

公允價值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概率加權平均)	
於2021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1年 9月30日 止六個月	截至2021年 3月31日 止年度
16,256	14,058	主要國有銀行所報貼現率	3.77%	4.56%

主要國有銀行所報貼現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主要國有銀行所報貼現率增加／減少0.5%，則於2021年9月30日及2021年3月31日的公允價值將分別減少／增加約人民幣41,000元／人民幣42,000元及人民幣90,000元／人民幣91,000元。

6 分部資料

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定期審閱本集團內部報告，以評估本集團的表現及分配資源的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

經營分部主要自塔式起重機服務產生收益。

由於本集團的所有收益及經營溢利於中國境內產生且本集團所有經營資產均位於中國(被視為具有相若風險及回報的地理位置)，故並無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貢獻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的客戶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客戶A	82,295	65,916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 分部資料(續)

本集團已確認與客戶合約有關的以下資產及負債：

	於2021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合約資產		
非流動	36,672	33,003
虧損撥備	(105)	(87)
	36,567	32,916
流動	249,537	235,073
虧損撥備	(725)	(804)
	248,812	234,269
合約資產總值	285,379	267,185
	於2021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合約負債	2,394	8,325

(i) 就合約負債確認的收益

下表列示於本報告期所確認與結轉合約負債有關的收益金額。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計入期初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益	5,723	5,728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 分部資料(續)

(ii) 未履行的履約責任

下表列示因尚未開始及已開始但未完成的長期合約而產生的未履行一站式塔式起重機解決方案服務及乾租。

	於2021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站式塔式起重機解決方案服務	712,212	749,241
乾租	3,620	2,244
	715,832	751,485

本公司預期截至2021年9月30日的未履行一站式塔式起重機解決方案服務及乾租約人民幣550,575,000元將於1年內確認為收益。餘下未履行履約責任約人民幣165,257,000元將於1年後但於5年內確認為收益。

7 收益

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確認時間 – 隨時間確認		
一站式塔式起重機解決方案服務：		
— 經營租賃	192,806	216,230
— 起重服務	220,460	191,083
乾租	2,333	3,226
	415,599	410,539

8 所得稅開支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扣除的所得稅款項指：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間溢利的即期稅項	10,733	5,623
遞延所得稅	1,973	15,394
所得稅開支	12,706	21,017

本集團於新加坡的附屬公司須對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7%的稅率繳納新加坡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須對估計應課稅溢利以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於2018年11月，本集團的附屬公司中核華興達豐機械工程有限公司獲認證為高新技術企業，並自2018年起三年內有權享有15%的優惠稅率。

根據適用的中國稅收法規，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公司就於2008年1月1日後所得溢利向外國投資者分派的股息通常須繳納10%的預扣所得稅。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使用的估計平均年度稅率為24.8%（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25.4%）。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 股息

根據於2020年9月24日舉行之股東大會的決議案，本公司批准向其股東派付股息人民幣7,646,000元。全部股息已於2020年12月14日及2020年12月15日以現金支付。

根據於2021年9月29日舉行之股東大會的決議案，本公司批准向其股東派付股息35,006,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9,081,000元)。全部股息已於2021年11月5日以現金支付。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期初應付股息	—	—
宣派股息	29,081	7,646
已付股息	—	—
	<hr/>	<hr/>
於期末應付股息	29,081	7,646

於2021年11月26日，董事會建議派發特別股息每股0.03港元，股息總額約為35,006,000港元。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反映此應付股息。

10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按財政期間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已發行或被視為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計算。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已假設所有潛在攤薄股份獲轉換，以調整發行在外股份的加權平均數。於財政期間，每股全面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乃由於於財政期間內並無潛在攤薄股份。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38,488	61,876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1,166,871	875,151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人民幣元)	0.03	0.07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機械 人民幣千元	運輸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3月31日及2020年4月1日							
成本	7,901	1,823,485	9,452	7,542	11,786	4,251	1,864,417
累計折舊	(237)	(689,735)	(5,717)	(5,100)	(7,675)	—	(708,464)
賬面淨值	7,664	1,133,750	3,735	2,442	4,111	4,251	1,155,953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7,664	1,133,750	3,735	2,442	4,111	4,251	1,155,953
添置	3,808	183,518	2,573	1,437	994	10,814	203,144
出售	—	(24,944)	(175)	(89)	(47)	(2,224)	(27,479)
折舊	(416)	(191,496)	(982)	(633)	(1,541)	—	(195,068)
轉撥	530	4,650	—	236	633	(6,049)	—
賬面淨值	11,586	1,105,478	5,151	3,393	4,150	6,792	1,136,550
於2021年3月31日							
成本	12,240	1,850,057	10,273	8,439	12,953	6,792	1,900,754
累計折舊	(654)	(744,579)	(5,122)	(5,046)	(8,803)	—	(764,204)
賬面淨值	11,586	1,105,478	5,151	3,393	4,150	6,792	1,136,550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11,586	1,105,478	5,151	3,393	4,150	6,792	1,136,550
添置	—	476,646	2,209	1,077	1,221	4,287	485,440
出售	—	(10,178)	(34)	(31)	—	—	(10,243)
折舊	(284)	(101,222)	(691)	(418)	(555)	—	(103,170)
轉撥	2,209	6,677	—	—	—	(8,886)	—
賬面淨值	13,511	1,477,401	6,635	4,021	4,816	2,193	1,508,577
於2021年9月30日							
成本	14,449	2,255,209	12,140	9,325	14,174	2,193	2,307,490
累計折舊	(938)	(777,808)	(5,505)	(5,304)	(9,358)	—	(798,913)
賬面淨值	13,511	1,477,401	6,635	4,021	4,816	2,193	1,508,577

於2021年9月30日，本集團已抵押賬面值約為人民幣732,492,000元的機械，作為本集團的租賃負債(附註12)及銀行借款(附註17)的擔保(2021年3月31日：人民幣976,568,000元)。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 租賃

(i)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款項

綜合財務狀況表列示有關租賃的款項如下：

	於2021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使用權資產		
土地使用權	12,814	13,018
機械	32,398	51,438
辦公室	17,928	13,854
倉庫	9,975	15,116
其他	388	975
	73,503	94,401
租賃負債		
流動	20,936	33,013
非流動	22,311	34,177
	43,247	67,190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使用權資產添置分別為人民幣14,265,000元及人民幣55,864,000元。

於2021年9月30日，租賃負債人民幣2,638,000元透過抵押賬面值為人民幣16,071,000元(2021年3月31日：人民幣14,237,000元)的機械作擔保。

(ii)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的款項

綜合全面收益表列示有關租賃的款項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土地使用權	203	220
機械	12,724	11,110
辦公室	3,327	2,367
倉庫	1,430	1,444
其他	130	4
	17,814	15,145
利息開支(計入融資成本)	1,419	1,575

截至2021年及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就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人民幣32,005,000元及人民幣25,875,000元。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無形資產

	軟件 人民幣千元	專利 人民幣千元	已資本化 開發成本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3月31日及2020年4月1日				
成本	8,946	36,654	852	46,452
累計攤銷	(3,793)	(8,122)	—	(11,915)
賬面淨值	5,153	28,532	852	34,537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5,153	28,532	852	34,537
攤銷費用	(831)	(3,672)	—	(4,503)
轉撥	852	—	(852)	—
賬面淨值	5,174	24,860	—	30,034
於2021年3月31日				
成本		9,798	36,654	46,452
累計攤銷		(4,624)	(11,794)	(16,418)
賬面淨值		5,174	24,860	30,034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5,174	24,860	30,034
攤銷費用		(387)	(1,830)	(2,217)
賬面淨值		4,787	23,030	27,817
於2021年9月30日及2021年10月1日				
成本		9,798	36,654	46,452
累計攤銷		(5,011)	(13,624)	(18,635)
賬面淨值		4,787	23,030	27,817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貿易應收款項

	於2021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賬款	593,652	460,123
減：減值撥備	(5,731)	(5,695)
	587,921	454,428

本集團大部分應收款項之信貸期介乎30天至90天。於2021年9月30日及2021年3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按到期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1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賬款		
未過信貸期	108,260	96,531
逾期180天以內	245,744	203,899
逾期181至365天	112,032	75,201
逾期1至2年	92,087	58,850
逾期2年以上	35,529	25,642
	593,652	460,123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已透過考慮過往違約率、當前市況及前瞻性資料評估預期信貸虧損。基於該評估，已減值應收款項之產生及回撥已計入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淨額。自撥備賬扣除的款項於預期無法收回應收款項時撇銷。

於2021年9月30日，本集團就其銀行借款抵押賬面值約人民幣30,000,000元的應收賬款(附註17)。

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就其銀行借款抵押賬面值約人民幣20,000,000元的應收賬款(附註17)。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以人民幣計值。

15 股本

於2021年9月30日及2021年3月31日之股本為本集團之股本。

	法定股份數目 千股	已發行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美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9月30日及2021年3月31日 (每股面值0.08美元的普通股)	1,875,000	1,166,871	93,350	593,026

於2021年1月13日，本公司以每股1.73港元發行291,720,000股每股面值0.08美元的新普通股，並籌集所得款項總額約504,675,6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422,817,000元)。超出面值部分23,337,6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51,568,000元)扣除交易成本約人民幣14,872,000元以金額人民幣256,377,000元進賬至股份溢價。

16 儲備

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儲備包括股份溢價、資本儲備、法定儲備及匯兌儲備。

資本儲備包括2015年合併Tat Hong Equipment (China) Pte. Ltd. (「THEC」)的附屬公司產生的合併儲備。

本公司的股份溢價指股東出資溢價。倘本公司按溢價發行股份以換取現金或其他代價，則相等於股本溢價價值總額的款項將分類為股份溢價。

適用於本公司於中國成立及經營的附屬公司的相關中國法例及法規規定，所有附屬公司需由除稅後溢利(已抵銷過往年度的虧損)分派至法定儲備。此等中國實體需按中國的會計規則及法規的規定轉撥最少淨利潤之10%至法定儲備，直至撥至法定儲備的金額達到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為止。此等法定儲備可以抵銷過往年度虧損。本公司於中國的附屬公司以股息、貸款或墊款形式轉撥部分儲備的能力均受限制。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7 借款

	於2021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		
銀行借款 — 有擔保	447,358	356,696
流動		
銀行借款 — 有擔保	124,279	124,932
銀行借款 — 無擔保	—	1,000
借款總額	571,637	482,628

於2021年9月30日及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應償還借款如下：

	於2021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年內	124,279	125,932
1至2年	75,242	78,932
2至5年	372,116	277,764
	571,637	482,628

本集團按貨幣劃分之借款的賬面值分析如下：

	於2021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美元	273,353	—
新加坡元	34,300	329,323
人民幣	263,984	153,305
	571,637	482,628

17 借款(續)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如下：

	截至2021年 9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2021年 3月31日 止年度 (經審核)
美元	2.9%	—
新加坡元	4.8%	3.5%
人民幣	5.2%	6.1%

由於該等借款的利率接近現時市場利率或借款屬短期性質，故本集團借款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有抵押借款由以下各項質押或擔保(附註11、附註12及附註14)：

- (i) 於2021年9月30日，銀團銀行借款人民幣236,986,000元由若干附屬公司(包括中核華興達豐機械工程有限公司(「**華興達豐**」)、江蘇中建達豐機械工程有限公司(「**中建達豐**」)、常州達豐兆茂機械工程有限公司(「**常州達豐**」)、江蘇恒興茂融資租賃有限公司(「**恒興茂**」))及本公司擔保，及由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359,333,000元的機械作抵押。

人民幣34,300,000元的借款由本公司擔保，及由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58,876,000元的機械作抵押。

人民幣66,089,000元的借款由若干附屬公司(包括華興達豐、中建達豐、常州達豐及恒興茂)及本公司擔保，及由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97,676,000元的機械作抵押。

人民幣165,262,000元的借款由本公司擔保，及由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200,536,000元的機械作抵押。

人民幣5,000,000元的借款由達豐兆茂投資集團有限公司(「**達豐兆茂**」)擔保，及由賬面值為人民幣12,814,000元的土地使用權及賬面值為人民幣13,511,000元的樓宇作抵押。

人民幣30,000,000元的借款由本公司擔保，及由質押相等金額的第三方應收賬款作抵押。

人民幣25,000,000元的借款由達豐兆茂擔保。

人民幣9,000,000元的借款由達豐兆茂及其中一名高級管理人員擔保。達豐兆茂已與高級管理人員訂立協議，據此，達豐兆茂同意補償其因提供擔保而招致的任何損失。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7 借款(續)

- (ii) 於2021年3月31日，銀行銀團借款人民幣288,229,000元由質押若干附屬公司的權益股份(包括達豐兆茂的100%、恒興茂的63%、中建達豐的42%及華興達豐的41%權益股份)作抵押。

人民幣41,094,000元的借款由本公司擔保，及由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60,229,000元的機械作抵押。

人民幣32,500,000元的借款由若干附屬公司(包括華興達豐、中建達豐、常州達豐及達豐兆茂)及本公司擔保，及由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820,710,000元的機械及若干附屬公司的權益股份(包括常州達豐的100%、華興達豐的59%、恒興茂的37%及中建達豐的58%權益股份)作抵押。

人民幣19,443,000元的借款由本公司擔保，及由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25,385,000元的機械作抵押。

人民幣49,362,000元的借款由本公司擔保，及由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56,007,000元的機械作抵押。

人民幣20,000,000元的借款由本公司擔保，及由質押相等金額的第三方應收賬款作抵押。

人民幣25,000,000元的借款由達豐兆茂擔保。

人民幣6,000,000元的借款由達豐兆茂及其中一名高級管理人員擔保。達豐兆茂已與高級管理人員訂立協議，據此，達豐兆茂同意補償其因提供擔保而招致的任何損失。

18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2021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款項	441,260	132,815
應付票據	41,265	36,808
	482,525	169,623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8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續)

於2021年9月30日及2021年3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包括屬交易性質的應付關聯方款項)按交易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1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299,800	102,959
3個月至1年	126,684	21,170
1年至2年	11,712	6,041
2年至3年	870	966
3年至5年	1,446	1,407
5年以上	748	272
	441,260	132,815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19 承諾

(i) 資本承諾

於2021年9月30日及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擁有以下資本承諾：

	於2021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計提撥備 — 物業、廠房及設備	65,388	394

(ii) 租賃承諾

於2021年9月30日及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擁有以下租賃承諾：

	於2021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年內	6,096	11,745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關聯方交易

關聯方指有能力控制、共同控制投資對象或可對於投資對象持有權力的其他人士行使重大影響力的人士；須承擔或享有自其參與投資對象的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的人士；可利用其於投資對象的權力影響投資者回報金額的人士。受共同控制或聯合控制的人士亦被視為關聯方。關聯方可為個人或其他實體。

(a) 本公司董事認為下列人士／公司為於財政期間與本集團有交易或結餘的關聯方：

關聯方名稱	與本公司的關係
Chwee Cheng & Sons Pte. Ltd.	最終母公司
THEC	中間母公司
中國核工業華興建設有限公司(「中國核工業」)	受本公司一名董事控制
北京達豐兆茂機械租賃有限公司(「北京達豐」)	受THH共同控制
永茂控股有限公司(「永茂」)	THH的聯營公司
撫順永茂建築機械有限公司(「撫順永茂」)	受永茂控制
北京永茂建工機械製造有限公司(「北京永茂」)	受永茂控制

(b) 與關聯方的交易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其他重大關聯方交易呈列如下：

(i) 向關聯方提供之服務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受本公司一名董事控制	38,304	20,679
受永茂控制	—	22
	38,304	20,701

(ii) 自關聯方購買之機械及耗材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受永茂控制	90,591	10,945

20 關聯方交易 (續)

(b) 與關聯方的交易 (續)

(iii) 一名關聯方貸款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中間母公司	—	19,021

(iv) 租賃開支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受永茂控制	—	302
受THH共同控制	33	24
	33	326

(v) 利息收入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向一名關聯方提供的貸款 — 中間母公司	—	89

(vi) 利息開支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一名關聯方貸款 — 中間母公司	—	1,405

(c) 條款及條件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向一名關聯方提供的貸款的年利率為4.35%。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一名關聯方貸款的加權平均年利率為約4.85%。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關聯方交易(續)

(d) 關聯方結餘

(i) 應收關聯方款項

	於2021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		
合約資產		
—受本公司一名董事控制	18,948	17,330
應收賬款		
—受本公司一名董事控制	36,160	23,755
—受永茂控制	185	249
	36,345	24,004

(ii) 預付關聯方款項

	於2021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		
受永茂控制	6,765	8,480

(iii) 應付關聯方款項

	於2021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		
應付賬款		
—受永茂控制	63,377	9,053
—受THH共同控制	66	27
—受本公司一名董事控制	186	202
	63,629	9,282

20 關聯方交易 (續)

(e)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本集團董事(執行及非執行)及高級管理層。就僱員服務向主要管理人員所支付或應付的酬金如下所列：

	於9月30日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	3,392	2,99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我們為在中國成立的首家外資塔式起重機服務供應商，亦為亞太區領先的起重機租賃公司之一。

本集團主要向中國特級及一級EPC承建商提供諮詢、技術設計、調試、施工至售後服務等一站式塔式起重機解決方案服務。我們主要參與客戶大多位於中國的基建、能源、商業及住宅行業進行的工程、採購及建造項目（「EPC項目」）。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增購塔式起重機及相關配套零件和部件，藉以擴大業務，滿足客戶日益增長的需求。於2021年9月30日，我們管理合共1,257台塔式起重機，配備塔式起重機旨在迎合我們客戶於中國各地的專業EPC項目。

我們在業界享負盛名並在關注工人安全、服務質量及技術優勢方面享有驕人聲譽。我們持有江蘇省質量技術監督局頒發的《特種設備安裝改造維修許可證(起重機械A級)》及江蘇省住房和城鄉建設廳頒發的《建築業企業資質證書》及《起重設備安裝工程專業承包一級》，以於中國開展塔式起重機服務業務。我們目前持有56項塔式起重機相關實用新型及發明註冊專利。

本集團目前在中國合肥、無錫、太倉、重慶及東莞的租賃物業運營八個塔式起重機堆場。主要從事堆放設備以及提供維修保養服務。江蘇融合達豐機械工程有限公司於2019年根據中國法律以有限責任形式成立，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擔當本集團的智能再製造中心，配有機電和液壓維修、結構件加工、噴漆工場及其他配套功能的生產線工場，已翻新逾200台塔式起重機。本集團不斷提升塔式起重機及其附屬結構件的再製造和加工能力，銳意為塔式起重機建立規範的售後服務生態體系。本集團在提升在製造能力的同時，也重視在工場安裝及實行污染預防設備和除塵系統，為打造一個綠色節能、安全環保的塔式起重機服務產業價值鏈提供可持續發展的基礎。

數字化方面，本集團開發了數字管理平台「愛建通」，致力提高營運管理效能。本集團持續升級改善「愛建通」的安全檢查、維修保養及資產管理模塊，藉此提高一線人員作業效率，同時加強履約能力。我們進行例行檢查以核實數據，從而使數據更加完整準確。我們擬進一步提高本集團各信息系統間的交互聯動，使我們能更快速作出恰當的經營及管理決策。

經營業績

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純利約人民幣38.5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純利約人民幣61.9百萬元減少約37.8%。

未來發展

隨著COVID-19疫情的影響逐漸消退及中國國內經濟復甦，本集團於未來數個月有信心取得可觀業績，此乃有賴於我們在塔式起重機服務行業的領先地位及悠久歷史，以及我們與中國特級及一級EPC承建商的牢固關係。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提供安全、可靠及優質的塔式起重機及服務的全面組合，輔助及補足客戶的核心業務，從而實現市場規模及客戶群的穩步增長。本集團決心提高我們的實力，特別是在智能再製造中心及清潔能源界別。我們會繼續努力向前邁進，成為中國領先的塔式起重機服務供應商，為我們的股東締造更豐碩的回報。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益約為人民幣415.6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增加約1.2%，主要是由於塔式起重機的使用總噸米由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1,237,026增加至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1,479,145。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63.0百萬元增加約12.6%至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96.1百萬元。有關增加乃主要歸因於我們的勞務分包成本由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08.2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33.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分包勞工的平均人數由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2,759人增加至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3,295人。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整體毛利由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47.6百萬元減少約19.0%至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19.5百萬元。我們的整體毛利率由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36.0%減少至2021年同期的約28.8%。毛利及毛利率下降主要由於勞工分包成本、我們自身的項目營運人員的薪金及福利的增加。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稅退稅及政府補助。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其他收入約為人民幣10.7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6.8百萬元或約174.4%。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收到政府補助人民幣5.8百萬元，以及閩行區經濟委員會為在香港聯交所上市提供人民幣1.0百萬元的補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由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2.3百萬元輕微增加至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2.8百萬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8.7百萬元輕微減少約2.3%至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8.5百萬元。

一般及行政開支

我們的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專業費用、工資成本及折舊開支。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一般及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46.7百萬元，較2020年同期的約人民幣39.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7.0百萬元或約17.6%。該增加主要是由於平均員工工資增加約10%，以及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沒有一次性豁免社會保障付款作為COVID-19疫情措施的一部分。

融資成本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12.4百萬元，較2020年同期的約人民幣9.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7百萬元或約27.8%。該增加主要由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期間確認由外幣借款產生的匯兌虧損淨額人民幣3.7百萬元，而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由外幣借款產生的匯兌收益淨額為人民幣1.1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1.0百萬元減少約39.5%至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2.7百萬元。該減少是由於經營溢利減少。

期內溢利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期內溢利約為人民幣38.5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61.9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3.4百萬元或約37.8%。該減少主要是由於上述各項的綜合影響。

營運資金架構

本集團於2021年9月30日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469.5百萬元，較2021年3月31日減少約人民幣239.4百萬元，主要源於期內貿易應付款項增加。

資金及財務政策

本集團就其整體業務運作，一向採納審慎之資金及財務政策。現金結存主要存放於銀行作存款，並於認為適當時，將部分投放於財資及提升收益之投資產品。

流動資金及財務管理

我們需要大量資金為採購塔式起重機、營運資金需求及一般業務擴張提供資金。我們的營運及增長主要由經營所得現金撥資。

本集團致力為一般營運、發展所需及突發事件維持健康的財務狀況及流動資金。於2021年9月30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加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時損益的金融資產約為人民幣209.6百萬元，較2021年3月31日減少約人民幣140.7百萬元。於2021年9月30日，本集團的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571.6百萬元，較2021年3月31日的約人民幣482.6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89.0百萬元或約18.4%。

本集團於2021年9月30日的流動比率為1.64倍，而於2021年3月31日則為2.64倍。流動比率下降乃主要由於期內貿易應付款項增加。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指借款、一名關聯方貸款及租賃負債總額除以權益總額，於2021年9月30日為39.4%，而於2021年3月31日則為35.5%。

資產抵押

於2021年9月30日，本集團已就本集團的租賃負債及銀行借款抵押賬面值約為人民幣732.5百萬元的機器，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的擔保。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由2021年3月31日的約人民幣67.2百萬元減少約35.7%至於2021年9月30日的約人民幣43.2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使用權資產減少。使用權資產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外部的租賃設備減少。

資本承諾

於2021年9月30日，已訂約但未交付物業、廠房及設備約為人民幣65.4百萬元，較於2021年3月31日增加約人民幣65.0百萬元。

或然負債

除本報告所披露外，本集團概無或然負債。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營運，其功能貨幣為人民幣。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外幣匯率風險不重大。因此，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訂立任何衍生合約以對沖外幣匯率風險。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於2021年9月30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即時計劃。

所持重大投資

除分別於2021年5月10日及2021年8月6日到期的短期定期存款外（於2021年3月31日的結餘：約人民幣200.8百萬元），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概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1年9月30日，本集團已僱用合共1,180名僱員（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董事）。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員工成本總額約為人民幣49.2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增加約39.0%。增加主要由於僱員人數增加及薪金升幅，以及由於本公司擴張及工資上漲。

本集團根據僱員的表現、資格、表現能力及市場可比資料向彼等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組合，以吸引、留聘及鼓勵優秀人材。薪酬組合一般包括工資、退休金計劃供款及涉及有關公司溢利的酌情花紅。本集團亦為員工提供培訓。薪酬組合定期檢討，以反映市場慣例及僱員表現。

本集團的中國僱員有權參與多項由政府監管住房基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計劃。本集團每月按僱員薪金的若干百分比對該等基金作出供款，惟以若干上限為限。本集團就該等基金的責任以每年的應繳供款為限。住房基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供款於產生時支銷。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於2021年1月13日，本公司股份（「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按每股1.73港元發予公眾，而本集團自其股份的全球發售（「全球發售」）獲得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約485.5百萬港元（經扣除本集團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佣金及其他開支）。於2021年9月30日，所得款項淨額金額有約178.0百萬港元仍未動用。以下列載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分配詳情、於2021年9月30日所得款項淨額的已動用及未動用金額：

用途	佔總 所得款項 淨額百分比	所得款項淨額 的擬定分配 千港元	於2021年	於2021年	悉數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的 預期時間表
			9月30日 已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千港元	9月30日 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千港元	
購買塔式起重機	63.0%	305,865	193,180	112,685	2023年3月31日
為揚州維修中心購買設備及進行 地基工程（定義見本公司日期 為2020年12月30日的招股章程 （「招股章程」）	5.3%	25,732	11,895	13,837	2023年3月31日
招聘更多具備特殊技能的人才，以 提升我們的服務能力及競爭力	3.2%	15,536	1,020	14,516	2023年3月31日
償還部分銀行借款	18.5%	89,817	89,817	—	—
撥付營運資金及作一般企業用途	10%	48,550	11,603	36,947	2023年3月31日
	100%	485,500	307,515	177,985	

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不預期招股章程載列之所得款項淨額用途有任何變動。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特別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特別股息每股0.03港元，總股息約為35,006,000港元（「特別股息」），藉以感謝本公司股東（「股東」）的支持以及向彼等提供更佳的回報。展望未來，隨著政府大規模推廣裝配式樓宇、銳意轉向可再生能源以於2060年前達致碳中和及中國的區域發展戰略（包括大灣區、長江經濟帶、成渝地區雙城經濟圈），塔式起重機服務市場預計於未來幾年將進一步發展。在不影響本公司健康持續發展的情況下，董事會建議派發特別股息。

特別股息將於2022年1月27日或前後支付予2022年1月10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有權收取特別股息的股東身份，本公司將於2022年1月7日至2022年1月10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執行任何股份過戶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特別股息，所有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2022年1月6日下午4時30分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作登記。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報告披露外，本集團於2021年9月30日後直至本報告日期，並無發生任何重大期後事件。



其他資料

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1年9月30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a)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彼等被視為或當作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b)須載入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備存之登記冊，或(c)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黃山忠先生（「黃先生」） ^{(1)、(2)}	受託人	758,507,878股普通股	65.0%

(B) 於相聯法團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於本公司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黃先生 ^{(1)、(2)}	Chwee Cheng & Sons Pte. Ltd （「Chwee Cheng & Sons」）	受託人 實益擁有人	39.5% 11.33%

附註：

- (1) Tat Hong China Equipment (China) Pte. Ltd.（「Tat Hong China」）擁有本公司約61.5%的已發行股本，TH Straits 2015 Pte. Ltd.（「TH Straits 2015」）擁有本公司約3.5%的已發行股本，TH Straits 2015由Tat Hong China全資擁有，而Tat Hong China則由Tat Hong International Pte. Ltd.（「Tat Hong International」）及永茂控股有限公司分別擁有約88.4%及11.6%權益。就Tat Hong International的股權架構而言，黃先生、Ng Sun Ho、Ng Sun Giam Roger及Ng San Wee作為Chwee Cheng信託（由黃先生父親所設立的不可撤回全權信託，以黃先生及其家族成員為受益人，黃先生、Ng Sun Ho、Ng San Wee及Ng Sun Giam Roger為聯合受託人）的聯合受託人擁有Chwee Cheng & Sons的約39.5%股份，Chwee Cheng & Sons擁有TH60 Investments Pte. Ltd.（「TH60 Investments」）的全部股份，TH60 Investments擁有THSC Investments Pte. Ltd.（「THSC Investments」）約70.8%的股份，THSC Investments擁有Tat Hong Holdings Ltd.（「Tat Hong Holdings」）的全部股份，而Tat Hong Holdings擁有Tat Hong International的全部股份。
- (2)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但不計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或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將發行的任何股份，Tat Hong China實益擁有本公司的約65.0%股權，因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Tat Hong International、Tat Hong Holdings、THSC Investments、TH60 Investments、Chwee Cheng & Sons、黃先生、Ng Sun Ho、Ng Sun Giam Roger及Ng San Wee各自被視為或當作於由Tat Hong China實益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1年9月30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另外須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1年9月30日，據董事所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以及須載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如下：

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Tat Hong China ^{(1)、(2)}	實益權益	717,940,240股股份	61.5%
	於受控法團權益	40,567,638股股份	3.5%
Tat Hong International ^{(1)、(2)}	於受控法團權益	758,507,878股股份	65.0%
Tat Hong Holding ^{(1)、(2)}	於受控法團權益	758,507,878股股份	65.0%
THSC Investments ^{(1)、(2)}	於受控法團權益	758,507,878股股份	65.0%
TH60 Investments ^{(1)、(2)}	於受控法團權益	758,507,878股股份	65.0%
Chwee Cheng & Sons ^{(1)、(2)}	於受控法團權益	758,507,878股股份	65.0%
黃先生、Ng Sun Ho、Ng Sun Giam Roger及Ng San Wee ^{(1)、(2)}	受託人	758,507,878股股份	65.0%
Zoomlion International Trading (H.K.) Co., Limited ⁽³⁾	實益權益	87,476,000股股份	7.50%
Zoomlion H.K. Holding Co., Limited ⁽³⁾	於受控法團權益	87,476,000股股份	7.50%
Zoomlion Heavy Industry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 Limited ⁽³⁾	於受控法團權益	87,476,000股股份	7.50%
PHILLIP CAPITAL (HK) LIMITED ⁽⁴⁾	實益權益	64,738,000股股份	5.55%
LIM Hua Min ⁽⁴⁾	於受控法團權益	64,738,000股股份	5.55%

附註：

- (1) Tat Hong China擁有本公司約61.5%的已發行股本，TH Straits 2015擁有本公司約3.5%的已發行股本，TH Straits 2015由Tat Hong China全資擁有，而Tat Hong China則由Tat Hong International及永茂控股有限公司分別擁有約88.4%及11.6%權益。就Tat Hong International的股權架構而言，黃先生、Ng Sun Ho、Ng Sun Giam Roger及Ng San Wee作為Chwee Cheng信託（任何由黃先生的父親設立的不可撤銷全權信託，其中黃先生及其家庭成員為受益人，以及黃先生、Ng Sun Ho、Ng San Wee及Ng Sun Giam Roger為聯合受託人）的聯合受託人擁有Chwee Cheng & Sons的約39.5%股份，Chwee Cheng & Sons擁有TH60 Investments的全部股份，TH60 Investments擁有THSC Investments約70.8%的股份，THSC Investments擁有Tat Hong Holdings的全部股份，而Tat Hong Holdings擁有Tat Hong International的全部股份。

其他資料

- (2)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但不計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或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將發行的任何股份，Tat Hong China實益擁有本公司的約65.0%股權，因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Tat Hong International、Tat Hong Holdings、THSC Investments、TH60 Investments、Chwee Cheng & Sons、黃先生、Ng Sun Ho、Ng Sun Giam Roger及Ng San Wee被視為或當作於由Tat Hong China實益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Zoomlion International Trading (H.K.) Co., Limited由Zoomlion H.K. Holding Co., Limited全資擁有，而Zoomlion H.K. Holding Co., Limited則由Zoomlion Heavy Industry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 Limited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Zoomlion H.K. Holding Co., Limited及Zoomlion Heavy Industry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 Limited各自被視為於Zoomlion International Trading (H.K.) Co., Limited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PHILLIP CAPITAL (HK) LIMITED由LIM Hua Min擁有85.0%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LIM Hua Min被視為於PHILLIP CAPITAL (HK)LIMITED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1年9月30日，董事並無獲悉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除外)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規定須予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於2020年12月15日，本公司當時的股東有條件批准及採納條款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向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就彼等對本集團的貢獻提供獎勵或回報。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詳情載於招股章程。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任何購股權獲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根據購股權計劃下亦無尚未行使購股權。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了解在本公司管理結構及內部控制程序中納入良好企業管治元素之重要性，以便有效問責。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以作為其本身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董事會認為，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之規定準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標準守則，及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發現董事有任何違規行為。

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以審閱及監督本集團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審核職能、檢討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潘宜珊女士、尹金濤先生及黃兆仁博士。潘宜珊女士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業績以及本集團採用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且對此概無異議。審核委員會認為本公司中期財務資料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本公司已於其中作出合適披露。

更改董事資料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本公司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刊發後，董事資料的變動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變動詳情

執行董事

林翰威

- 自2021年7月9日起，獲委任為Horngshiu Holding Co., Ltd.的非執行董事，該公司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243)。

非執行董事

黃山忠

- 自2021年8月2日起，獲委任為CSC Holdings Limited的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的成員，該公司在新加坡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C06)。
- 自2021年9月10日起，辭任Intraco Limited的替代董事，該公司在新加坡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股份代號：I06)。

獨立非執行董事

尹金濤

- 自2021年9月29日起，退任D'nonce Technology Sdn Bhd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在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DNONCE)。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自本公司上次發佈年報以來，概無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規定須披露的資料。